

副本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

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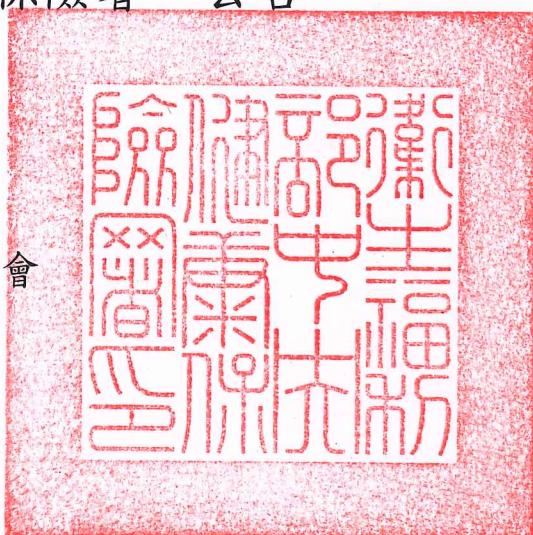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67號5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2月18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030036797號

附件：(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擷取)



主旨：公告補遺暫予支付新增「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之藥物品項計3項。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第62條第1項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

公告事項：修正本署103年12月15日健保審字第1030036775號公告，補遺「全民健康保險藥品新收載品項明細表」如附件。（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nhi.gov.tw>)，路徑為：首頁>公告，請自行下載）

口部療役台、國合藥華研灣資務本
及利醫除、會民聯製中灣台球業、
理福屬退府合華國灣、台、全北組
心生附軍政聯中全臺會、會署台務
部衛部國縣國、會、公會協本署業
利、利、門全會公會業公院登本區
福署福局金會協生協同業醫刊、中
生理生生省公師劑理業同灣請組署
衛管衛健師醫藥管商業台（理本
物、府福醫層國暨理商、組管、
司藥會政、國基民銷代理會訊務組
事品議市府民國華行藥代協資醫務
醫食審雄政華民中品西藥藥署業組
利利爭、江、中會國北國學、、北業
福福險局連會、合民台民國會）署區
生生保生省公會聯華、華民協報本東
部部議高縣中華、藥市西名本本區務
利利爭、江、中會國北國學、、北業
福福險局連會、合民台民國會）署區
生生保生省公會聯華、華民協報本東
部部議高縣中華、藥市西名本本區務
利利爭、江、中會國北國學、、北業
福福險局連會、合民台民國會）署區
規險全市局商全公協發合法醫健下組
法保部北醫腦會師究藥聯團會登以務
會司民政、業國會會展會人療保同、
利社福、部市師國藥國全、灣請構屏
福部生會防北醫民製民會會台（機高
生利衛理國台牙華性華公協、組事署
衛福、管、、國中發中業展會劃醫本
會衛險機員學華會國會業藥所署轄組
規、保利委訊中協民公商新院本知務
法司康福導資人療華業藥技療、轉業
院康健會輔學法醫中同西生醫）請區
政健民社兵醫團層、業國型立網（南
行腔全及官灣社基會工民發私訊組署

衛生福利部中央
健康保險署校對章(2)

署長黃三桂